# 作文读世说新语有感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空山新雨 更新时间：2025-07-27

*作文读世说新语有感(优秀10篇)作文读世说新语有感要怎么写，才更标准规范？根据多年的文秘写作经验，参考优秀的作文读世说新语有感样本能让你事半功倍，下面分享【作文读世说新语有感(优秀10篇)】，供你选择借鉴。>作文读世说新语有感篇1这个问题太...*

作文读世说新语有感(优秀10篇)

作文读世说新语有感要怎么写，才更标准规范？根据多年的文秘写作经验，参考优秀的作文读世说新语有感样本能让你事半功倍，下面分享【作文读世说新语有感(优秀10篇)】，供你选择借鉴。

>作文读世说新语有感篇1

这个问题太过深奥，答案也太多。也许很多人终其一生，等到进入坟墓的那一天，也没明白。数十年如一日，一生也就这样过去了。那么，来此世上走一遭，究竟为了什么?怎样才能算是绚烂一生?

在读《世说新语》的时候，我看到这样一则。两位主人公是三国时期赫赫有名的人物——凤雏庞统和水镜先生司马德操。两位主人公是莫逆之交，德才也不分上下。庞统先生后来追随刘备征战四方，最终在入川时在落凤坡被乱箭射死，。而司马徽先生一生隐逸山林。二者均算死得其所。在这则文中记录了二人的一次见面：

南郡庞士元闻司马德操在颖川，故二千里候之。至，遇德操采桑，士元从车中谓曰：“吾闻丈夫处世，当带金佩紫，焉有屈洪流之量，而执丝妇之事②!”德操曰：“子且下车。子适知邪径之速，不虑失道之迷。昔伯成耦耕，不慕诸侯之荣;原宪桑枢，不易有官之宅。何有坐则华屋，行则肥马，侍女数十，然后为奇!此乃许、父所以慷慨，夷、齐所以长叹。虽有窃秦之爵，千驷之富，不足贵也⑦。”士元曰：“仆生出边垂，寡见大义。若不一叩洪钟、伐雷鼓，则不识其音响也。”

在这则文章里，呈现了司马德操的人生追求：不慕名利，不羡财富。这对庞统也影响颇大。

然而，在现实生活中，有许多的人的追求是财富、地位等等。有人也在坚持着自己想做的事情。有人觉得坐拥亿万，富可敌国便是人生意义所在;读后感有人觉得过好自己的生活便是意义。在这里我不想评价某种认识或者价值观念，每个人有自己的追求，每个人因自己的受教育程度，见识和眼界所限，有自己的价值观。无法强求，也没必要强求。

我想，真正能让人尊重，真正能过好的人生，便是实现自己的期待，实现自己想做的事。不论这些事是像财富、地位这些物质的东西，还是自我实现之类精神上的东西。对于现在的我来说，人生的意义便是完成自己想完成的事，不被外界和世俗所打扰，不被别人的价值观绑架。无论财富多少，地位几何，真正将自己想做的事做完，成为自己想成为的人，便不枉此生了。

写着篇文章并不是为了说在读书时感受了什么，只是想将读书时的思考和想法记录下来，谈不上感悟，只能算是一点想法罢。

>作文读世说新语有感篇2

目前出书成风，看过十本书的能出一本书，像我这种低调男人，看了一百本书连一篇文字都没写。平时看书积累些东西，心有郁积想发一发，记点读书心得，梳理下自己的记忆，所谓好记性不如坏笔头。

初中时听说刘庆义的《世说新语》，直到大学才通读了一遍，读之不忍释卷，深深地被这本书吸引，一桩桩小故事，一个个栩栩如生的人物，如行林荫道上姹紫嫣红令人目不暇接。现在又重新从市图书馆借了本来看，如同老友相见，分外亲切。孔子说：述而不作，这述又何尝不是作?王夫之主张“六经注我”，也就是用自己的话语体系去阐释六经，旧瓶装新酒，经典著作就是一张皮，每个人都在上面衍生出许多毛毛来，西方有谚：一千个读者就有一千个哈姆雷特。

在读书上我向来主张“误读法”，就是作者本意可能并非此意，你或颠覆或曲解作者意思，却达到一个好的效果，这也是可取的。《韩非子》里有一个小故事说一个楚国人给燕国的相国写信，因为是晚上写，光线不好，楚国人就吩咐手下：“举烛”，边说边写顺手就在信上写了“举烛”。燕国的相国收到信了，打开一看有“举烛”二字，不禁感叹：“举烛就是崇尚光明啊，这是让我们选拔任用贤能的人。”相国把他的“误读”给王说了，王大喜就照做了，燕国变得国富民强了。像一本《红楼梦》让多少误读红楼又自称研究红学的人吃上饭，这“误读”多好啊。所以我看《世说新语》的读书心得将不拘于字句的解释、不拘于时代的考量、不拘于玄理的考辨，随心所欲，信马由缰，想到哪儿写到哪儿，记录脑海火光一闪，这也是我把这篇文字分类到随笔的地方。这样做可能会对《世说新语》的理解多有谬误，再加上本人马克思主义理解不深，可能会有不马克思的地方，科学学得不好，可能会有不科学的地方，难免贻笑方家，欢迎批驳、指正、赐教。

>作文读世说新语有感篇3

《世说新语》是南朝刘义庆主编的志人小说，分为36门，如《德行》、《言语》、《政事》等。其中，我觉得最富有哲理性的是记录晋人谈话的《言语》。那一句句发言遣词，无不毕肖声口，寥寥数语，却能述说出一个个发人深思的道理。

书中讲述了这样一个故事。口吃的邓艾，自称时便经常重复说“艾，艾……”这样难免被人拿来取笑。有一次晋文帝也和他开玩笑说：“你总是说……艾，……艾，究竟是几个艾啊?”邓艾没生气，也没尴尬，回答说：“凤兮凤兮，本来只是一只凤。”他用楚国陆通比喻孔子的名言，来说明自己虽然常常连连说“艾，艾”，但和孔子那样只有一个“艾”罢了。

还有一个小故事讲述的是顾悦和简文帝。顾悦和简文帝同岁，但顾悦头发早已白了，简文帝问他：“为什么你的头发比我先白了呢?”顾悦回答说：“蒲柳的资质，临近秋天就凋零了，松柏的资质经过秋霜反而更加茂盛。”用了一个形象生动的比喻，说明了人的资质是有差异的，由此也导致了人生的许多不同。

另外一个故事讲述的是身在庐山的远公，虽然年老，但仍然不停地给弟子们讲论佛经，他时常告诫弟子，说：“我如黄昏时的落日余辉，自然不会照得久远了，只愿你们像早晨的阳光，越来越明亮!”用自己热切的言辞和神态，将“一寸光阴一寸金”的道理和“活到老学到老”的精神印刻在弟子们的心中。……

邓艾虽口吃，但却不妨碍他富有智慧和哲理的表达：每个人都只有一个，应该好好的发挥属于自己的那一份才能，做一只凤，做一条龙。晋文帝的一个玩笑，一个调侃，却引出了顾悦如此富有哲理的回答：资质禀赋的不同应活出不一样的精彩人生。远公用桑榆之光来比喻自己，用朝阳之辉来比喻年轻的弟子，告诫我们学习是一刻也不该放松的……

古人善用比喻，能运用风趣幽默的语言把一个个深奥的道理说到透彻，又恰到好处;能把人们熟知的平凡事说得不平凡，说得有趣。这种语言技巧很值得我们去学习借鉴。

明代的学者胡应麟评介《世说新语》：“读其语言，晋人面目气韵，恍惚生动，而简约玄淡，真致不穷，古今之绝唱也。”既是绝唱，定有属于他绝唱的魅力，反复认真诵读这36门学说，定能让我们受益匪浅。

>作文读世说新语有感篇4

暑假期间，我喜欢上了一本名叫《世说新语》的书，我被里面的中国传统文化-文言文的魅力所吸引，简短的文字，蕴含了无穷知识，它让我眼界大开。

《世说新语》记述了魏晋人物言谈轶事，它是一本笔记小说。里面涵盖了人们生活的方方面面，像德行、言语、政事、文学、雅量等等，一共有一千多则。多以人物评论、做人道理和机智应对的故事为主。

其中，我最喜欢的要数：“雅量第六”中的一则小故事。这个故事讲述的是一位只有七岁名叫王戎的小朋友，他曾经和一群小朋友一起出去游玩。大家看到路边的李树上结了很多果，把树枝都压弯了，小朋友们都争先恐后跑去摘李子。只有王戎站在那里一动也不动。有人问他，他回答道：“树在路边，又结了这么多的果子却没人摘，这一定是苦李子。”大家摘下李子一尝，果然是苦的。当我读这则故事，读到前半部分时，第一反应是，王戎怎么这么笨，有这么多的果子，为什么就不愿去摘呢?整则故事读完的时候，我要为王戎聪明、机智、善于动脑点赞。这则故事告诉我们，遇事要多观察、多动脑、多思考，不要被眼睛所见的“迷惑”。可以根据事物的现象思考判断，从而得出正确的结论。

看完这则小故事，不由的让我想起了发生在三年级暑假期间的一个故事。爸爸出差从海南回来，带回了一个大大的菠萝蜜。我初见菠萝蜜时，只见它浑身长满了小疙瘩，又粗又长，像个长满“青春痘”的大冬瓜。我边看边摇头，爸爸见我对它充满了“敌意”。他告诉我，别看它长的丑，它的味道却特别的鲜美。我头摇的像拨浪鼓，嘴巴里一直说着：我不要吃，不要吃，真的不要吃。可当爸爸打开它后，我的味蕾瞬间被空气中弥漫的甜甜的、香香的味道吸引了。后来，我尝了一口，便从此爱上了它。是呀，不管是在生活中，还是在学习中，千万不能光凭着外表或是现象，就急着去下结论，一定要去深入了解，相信你会有意想不到的收获。

有时，一句话，也蕴含着大道理。在“轻诋第二十六”中有这样一则：旧目韩康伯“将肘无风骨”。意思是：过去人们评论韩康伯说：“胳膊肘粗壮，但是没有什么刚气、骨头。它从人的体格外貌上去轻视诋毁别人，其实这是很不礼貌的一种行为。”这则小故事警世我们，千万不要从一个的外型体貌上评论他人。这样不但让别人“受伤”，也降低了自己的品行。生活学习中，一定要多看别人的长处、优点，检查自己的不足，学会取长补短，让自己更优秀!

《世说新语》是一本难得的好书，可以一遍又一遍的读它。它不但让我们能快速了解魏晋时期的风流人物、时代精神和各种历史知识，它总能在不经意间给我们指引做人的道理、处事的方法等。最重要的是它还培养我们对古文的阅读兴趣。

爱上它——《世说新语》很容易。

只要你愿意走近它，相信你一定对它爱不释手——阅新语、明事理!

>作文读世说新语有感篇5

阮光禄是当时的名士，辞官后隐居剡县;为人很慷慨——有好车，“借者无不皆给”。有人因为是葬母的事情而不好意思借车，阮光禄听说之后便焚车以自省;今天我们看来此举未免有些做作，那是我们的修养还未达到阮光禄的境界。一个贤人从来不会放松对自己的要求，唯有不断完善，才能在人格上继续前进。一辆车就是品德上的一个污点，不但要烧掉车，还要去自省，去改掉身上的不足。

《世说新语》是汉末人物品评发展到一定程度的反映，它的不少故事是取材于魏晋时期作品《语林》、《郭子》、《名士传》等书的。看了《世说新语》就能了解魏晋南北朝时期逸事笔记的内容和形式了。也可以说它是一部魏晋风流故事集，从而起到了名士“教科书”的作用。按冯友兰的一句说法，风流是一种人格美。当然这种人格美是以当时士族的标准来衡量的。

《世说新语》是研究魏晋风流的极好的史料。其中关于魏晋名士的种.种活动如清谈，品题，种.种性格特征如任诞，简傲，种.种人格追求，以及种.种嗜好，都有生动的描写。综观全书，可以得到魏晋时期几代士人的群像，通过这些人物形象，可以进而了解那个时代上层社会的风尚。如《德行》中：管宁、华歆共园中锄菜，见地有片金，管挥锄与瓦石不异，华捉而掷去之。又尝同席读书，有乘轩冕过门者，宁读如故，歆废书出看。宁割席分坐曰：“子非吾友也。”通过与华歆的对比，赞扬管宁淡泊名利。所以由此可看出一个人是否有高超的德行，并不是一天两天所造成，德行是日积月累所培养出来的。有德行的故事还有许多，如情绪这方面，德行较不好的人常会以它个人的情绪为中心，心情好时大家没事，心情不好时大家得遭殃，古时就有一位不管快乐或失意，都不会表现于自己的情绪上，那个人就是稽康，王戎说我和稽康在一起相处二十年，从来没有见过他高兴或者生气的表情。人通常得到一个不好的东西，或遇到对自己有害的东西都会闪而避之，但是有的人得到这一个东西，或者遇到这个东西也不是闪而避之。而倒霉反而还一点不会被那样东西所波及到。瘐亮的坐骑中，有一匹叫的卢的凶马，有人劝告他派人牵去卖掉，瘐亮回答说：“卖它一定会有人买它，但这样又会害了别人;哪里可把对自己有害的东西转移到别人身上呢?从前孙叔敖杀了两头蛇，就是因为不让后人看见，从此他就成为古人乐于传颂的佳话，我效法他不也是合理的吗?”

《世说新语》在艺术上有较高的艺术成就，鲁迅先生曾把它的艺术特色概括为“记言则玄远冷隽，记行则高简瑰奇”。《世说新语》涉及人物有一千五百多个，魏晋两朝的主要人物，都包括在内。它对人物的描写有的重在形貌，有的重在才学，通过独特的言谈举止写出了独特的人物性格，使之气韵生动，活灵活现，跃然纸上。如“王戎有好李，卖恐人得其种，恒钻其核”。仅用了16个字，就写出了王戎贪婪吝啬的本性。

>作文读世说新语有感篇6

读完《世说新语》后，令我印象最深的是《德行第一》的一四和四五篇。这两篇都是讲“孝”，但完全是两种风格。

一四讲的是王祥的继母很恨他，他却爱继母，当王祥得知继母恨他时，他竟然求继母处死自己。我认为这种孝，太过头了，一个孩子未来的路还很长，只是因为继母恨自己，仅仅为了一个人放弃自己的未来，这还算是“孝”吗?王祥的继母如果没有醒悟过来呢?这世界上又会少一个智者吗?要是天下所有的人都变成这样，得有多少人不明不白地死去啊。而且，继母已经暗中派人去砍他了，这么一个恶人，敢在她面前请求处死自己，是很有可能被处死的。那时，这个所谓有孝心的人，岂不是成为一个很做作的、会被后人笑话的人了吗?

相反，我认为四五才是真正的“孝”，不过头的“孝”。

故事讲的是陈遗的母亲喜欢吃锅底焦饭，他任职州郡主簿时，常带一只口袋，把焦饭放在里面，回家送给母亲。后来，他被迫去打仗，那几斗焦饭来不及送回家，就带到军队里去了。但是，好多兵在战败时饿死了，只有陈遗靠着焦饭活了下来。陈遗把送给母亲的焦饭在战败时吃了，这是对的，不然他怎么活下去。但有些人会认为这样是“不孝”，我很不理解。我认为，如果陈遗硬是要把饭给母亲，就很做作，像王祥一样。吃了那些饭，既能让别人知道他很孝顺，又能使自己活下来，这不是很好吗?何必像王祥一样做作?这才是“孝”。

我很赞赏陈遗的“孝”，不喜欢王祥过头的“孝”。这就是我对“孝”的看法。

>作文读世说新语有感篇7

刘墉的《世说新语》应该出版已经很久了，很不好意思，只是上星期才看到这本书。

今天再翻开这本书的时候，看到刘先生改动的一句话：“人无近忧，必有远虑。”放在近前的问题不解决，实在是可怕之极的。如果解决眼前问题不用长远眼光，就会是“人无远虑，必有近忧”了。

有意思。刘先生同时推荐还有孔子另两句话：“君子有不幸而无有幸，小人有幸而无不幸。”“君子居易以俟命，小人行险以侥幸。”

任何一个成功都不是无意做的，努力才是根本啊。

刘先生推荐的登山领队的也值得珍惜：“已经熟悉的路，作进一步打算;不熟悉的路，要作退一步打算。”经典的风险控制论。

读书才是硬道理啊!那些实用的原理或行为的结果，要靠自己去力行，恐怕做不了几件事情。顺便记录一下读来的句子。

庞加莱说：科学家研究自然界的原始动力来自于自然本身的美。

狄拉克说：我认为哲学永远不会导致重要发现，它只是人们谈论已发现事物的一种方式而已。

狄拉克给莫斯科大学的黑板题词：任何物理学定律都必须具有数学美。

在阅读以及听骆老师讲解《名教与自然》过程中，我注意到魏晋文化中一位举足轻重的人物——王弼。于是查阅了一些资料，了解了一些相关王弼的信息，以下便是有感而发。

骆老师的《精读》一书中提到名教源于孔子的正名说“君君，臣臣，父父，子子”，即骆老师讲的理念与实存，用理念来规范事实;而道家却认为“道可道，非常道;名可名，非常名”。而王弼从哲理的高度讲这两者结合成了一体，认为名教出于自然。我个人认为这既体现了他作为玄学创始人的思想，也是当时魏晋士人思想的写照，对思想文化发展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。

何晏为吏部尚书，有位望;时谈客盈坐。王粥未弱冠，往见之。晏闻粥名，因条向者胜理语粥曰：“此理仆以为极，可得复难不?”粥便作难。一坐人便以为屈。于是粥自为客主数番，皆一坐所不及(《世说新语·文学》)。王弼口才出众，辩得众人理屈词穷，自己还罗列观点继续佐证。王弼是当时最杰出的清谈家和哲学家。由此看出当时文风还是很盛的，而且清谈相当流行，士人们都崇尚这样的风气。

而在宣扬玄学的过程中，王弼提出的关于家族制度中等级关系的“分”与血缘关系的“合”，就是在相爱中有敬，在同中有异，形成和谐的社会整体，体现了当时普遍奉行的家族制度的价值取向，可见魏晋时期人们的观念已经被受到了玄学的影响。并且在世说新语玄学与清谈的过程中，不仅体现了名教与自然和和谐统一，更协调了儒道文化，促进当时人们的思想的思想融合。

由此，王弼等人创始的玄学正始之音开始了魏晋清谈时代。从此，评论人物着眼于谈论和义理，即不仅看人的谈吐辞藻，而且要看他对义理的领悟，而王弼等人也被后世名士奉为榜样。魏晋人士对正始谈风之仰慕，于此可见一斑。

>作文读世说新语有感篇8

夜幕再一次降临了，在这样一个夜晚，我似乎回到了千年以前……

那是一个黑夜，九岁的徐孺子在月光下玩耍，有人对他说：“如果月亮中什么都没有，该会十分明亮吧!”徐孺子听了回答道：“不是这样的。就好比人的眼睛里有瞳仁吧，如果没有瞳仁的话，眼睛就一定看不到东西呀。”这个故事是出自于《世说新语》。

《世说新语》是我国魏晋南北朝时期“志人小说”的代表作，由南朝宋时刘义庆编攥，记载了后汉至南朝宋时名士贵族的遗闻轶事，堪称一部记录当时社会、政治、文学的杂史，具有很高的史学价值。

全书依内容分为“德行”、“言语”、“政事”、“文学”、“方正”、“雅量”等三十六门，通过人物的品评和玄远的清谈，生动的再现了魏晋时期名士大家的玄妙言谈和奇特行事，也可谓是一部文学价值极高的古典名著。中国文明历史悠久而我这个深爱祖国的人却只晓其中极少的一部分，可知我还要继续努力学习和祖国一起成长，去感受祖国文化的博大精深。

我和我的祖国是分不开的，因为我爱这个美丽的国度——中国。许多人都会觉得我爱得不够深，但是这三个字是最简单，也是最能表达出自己对某种事物热爱之情。让每个中国人甚至地球人都深深地记着、爱着这个国度——中国让爱传达千万里，一直永恒下去，直到天荒地老、海枯石烂。

我爱你我的祖国。

>作文读世说新语有感篇9

今天早上早读结束后，趁着妈妈还在做饭，我从书柜上把《世说新语》拿了下来，先从喜马拉雅上听了别人的范读，然后我把自己不会的字注了音，理解意思后才用妈妈的手机录的讲书。

我已经坚持讲《世说新语)六天了，今天我读了一篇小古文，讲的是管宁与华歆的故事：管宁与华歆是好朋友，有一天他们两个一起在园中刨地种菜，突然看到地上有一片金子，管宁看见之后并没有什么反映，继续刨地;而华歆却把金子拿在手中，端详片刻后又扔了。之后又有一次他们坐在同一张席子上面读书，有一辆非常漂亮的车从门外经过，管宁依然在认真的读书，华歆却放下书本出去看，等他回来之后管宁割开了席子与他分开并说：“你不再是我的朋友。

通过这一则小故事我们也发现了管宁，华歆这两名主人公对金子与热闹两件事的做法。虽然面对金钱的诱惑都选择了放弃，但是华歆做的依然比不上意志力超强的管宁，谁能面对金钱而视为粪土呢?相信我们也很少有人能做到像管宁一样。在看书时听到一点动静就想出去看看怎么回事，这一点直接就说明了华歆当时在读书的时候心不静，这也让他与管宁的表现形成了鲜明的对比，所以我们以后在挑选朋友的时候也一定要擦亮眼睛哦!

《世说新语》这本书，是一本特别好的书籍，里面全部都是一个一个富有满满正能量的小故事，些然都是古文，但都有翻译，很容易理解，也很有趣，我非常推荐大家去阅读。

>作文读世说新语有感篇10

看到《世说新语》的书名，就莫名其妙的有一种“高大上”的感觉，甚至认为这是一本现代书。但事实并非如此，据说《世说新语》编于南北朝时期，是一本收录历史故事的书。

最终拿到这本书，我翻了翻，却有了一个“重大发现”——啊?这本书不是收录故事吗?怎样全是文言文!我对文言文并不感兴趣，觉得没意思，便把它放下了。可再回头看时，却被它深深吸引了。

原先《世说新语》分为三十六章，每个章节都记叙了一种思想或行为，收录了必须篇数的历史小故事。而每篇故事下头，都标有注释与译文。这下我就能阅读了。

那么，《世说新语》都讲了些什么?它里面有许多脍炙人口的名人轶事，比如管宁割席、广陵散绝等，还有许多我从来没有听说过的故事。通读下来，真是收获多多。

读了这本前无古人，也许会后无来者的好书，我心中真是感慨万千。

首先，这本书编得十分好，它把历史浓缩成短小精悍的小故事，让人读起来就好像在看一本故事书，而不是单调的历史记载。并且它把诸多故事进行了分类，分成三十六章，让人查阅起来很方便，一目了然。

其次，它经过故事传播着道理，看着一个个形象生动的人物，我们就会明白，哪些人是学习的典范，哪些人是“负面教材”。

最终，这本书让我收获了许多知识，不仅仅让我认识了历史，还让我学到了古文。古文读多了，就会慢慢发现其中有的规律，进而了解了古文的规格与韵律。明白了古文的字代表什么意思。这样一本好书，谁会不喜爱它呢?

《世说新语》让我眼界大开，没有想到历史遇见古文竟然能碰出知识的火花。真心期望大家一齐来读这本好书，感悟我们中华民族悠久的礼貌历史!

本文档由范文网【dddot.com】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.com站内查找